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廖益儀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9

傳真：03-3369598

電子信箱：8003670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438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電子海報1、電子海報2、跑馬燈文字 (376735100E_1120043812_ATTACH1.jpg、376735100E_1120043812_ATTACH2.jpg、376735100E_1120043812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「防制學生網路涉毒與販毒」宣導相關事宜，
惠請貴校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9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21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新世代反毒策略，並提升校園「防制學生網路涉毒與販毒」的議題的關注與宣傳，教育部規劃多元宣導方式說明如下：

(一)「破解網路涉毒危機」實體及電子海報及「網路奇怪術語 提高警覺小心」電子海報：

1、旨揭實體海報分配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、本市公私立國中及國小各校1份，海報放置於各校交換聯絡櫃內分送發放，請學校於暑假前完成張貼作業。

2、2款海報電子檔及2種尺寸Banner (1173X657)



(570X160) 已掛載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文
宣專區 (網址：<https://enc.moe.edu.tw/>) 提供下載
使用。

3、請貴校於相關研習、活動及會議等適當場合宣導，並
運用網路各式平台 (粉專、IG、官網等) 加強宣導或
透過電子看板撥放。

(二)跑馬燈宣傳文字：請貴校於112年6月至8月間之適當時
間，透過跑馬燈字幕機或無聲廣播系統以文字輪播，文
字內容同步刊登於教育部防制藥物濫用資源網最新消息
(網址：<https://enc.moe.edu.tw/New/Info/4500>)。

三、前揭相關宣導事項可於112年6月間，結合國際反毒日辦
理，並於開學友善校園週列入宣導項目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懷恩高級中等
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蘆竹
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

